

关于征集先进班主任相关信息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：

为进一步聚焦班主任建设，挖掘和宣传优秀班主任的先进事迹、感人故事，展现可亲、可敬、可爱的优秀班主任典型形象，引导广大教师争做班主任、做好班主任，为写好扬州教育奋进新篇章贡献应有力量。经研究决定，在全市征集先进班主任相关信息并上报扬州教育局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对象

本市范围内、各级各类学校（含幼儿园）从事班主任工作 20 年、25 年、30 年及以上的教育工作者。

二、征集要求

1. 在本市各级各类学校（含幼儿园）教师队伍中，梳理从教以来担任班主任工作 20 年以上的先进教师。按 20 年、25 年和 30 年以上分类整理。

2. 征集的班主任老师要符合“有理想信念、有道德情操、有扎实学识、有仁爱之心”的四有标准，爱生敬业、无私奉献、从事班主任工作深受学生敬爱、家长敬重、同行敬佩。

3. 征集的对象从事班主任工作以来，严格遵守师德“八不准”，不搞有偿家教，无违反师德规范的行为。

三、其它事项

请各级各类学校在全面发动的基础上，安排专人整理材料，认真准确填报先进班主任信息采集表（见附件）；务于8月30日前将电子稿报市教育局基教科，邮箱：yzxjqinkangfu@126.com

附件：先进班主任信息采集表

教育局基教科

2018年8月28日

附件：

先进班主任信息采集表

学校名称：

类别	序号	姓名	性别	任教学科	职称	班主任 工作年限	最高表彰
20年 — 24年	1						
	2						
	3						
	...						
25年 - 29年	1						
	2						
	3						
	...						
30年 及 以上	1						
	2						
	3						
	...						